

**板橋行政執行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05,478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辦理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之執行等業務。

預期成果：

依公平合理之原則，兼顧公共利益與人民權益之維護。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76,826	板橋執行處人事、秘書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76,826千元，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76,826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46,540千元，係職員67人及駐衛警6人之薪俸、加給等。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6,54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847		2.技工及工友待遇1,847千元，係技工1人、駕駛1人及工友3人之工餉、加給等。
0111 獎金	15,695		3.獎金15,695千元，係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辦理各項執行工作績效獎勵金等。
0121 其他給與	2,560		4.其他給與2,560千元，係休假補助及車票費補助等。
0131 加班值班費	3,589		5.加班值班費3,589千元，係加、值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等。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3,075		6.退休離職儲金3,075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0151 保險	3,520		7.保險3,520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02 執行處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5,431	板橋執行處人事、秘書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5,431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5,426		1.業務費15,426千元，包括：
0202 水電費	2,239		(1)水電費2,239千元。
0203 通訊費	300		(2)通訊費300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0215 資訊服務費	400		(3)資訊服務費400千元，係資訊設備之保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費。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500		(4)其他業務租金5,500千元，係辦公房屋及事務機器等租金。
0221 稅捐及規費	55		(5)稅捐及規費55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
0231 保險費	60		(6)保險費60千元，係車輛及志工人員等之保險費。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96		(7)按日按件計資酬金96千元，係講座鐘點費等。
0271 物品	2,924		(8)物品2,924千元，包括：
0279 一般事務費	2,809		<1>資訊耗材等經費368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76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1,805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12		<3>車輛油料費158千元，係按機車2輛，每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13		
0291 國內旅費	120		
0294 運費	50		
0295 短程車資	10		

**板橋行政執行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05,47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99 特別費	162		輛每月耗油料27公升，中小型汽車3輛，每輛每月耗油料143公升，按汽油每公升價格27.28元計列。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593千元。 (9)一般事務費2,809千元，包括： <1>文康活動費300千元，係按員工78人，每人每年3,840元計列。 <2>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35千元。 <3>各類書表印製費等500千元。 <4>環境清潔、會場佈置等經費50千元。 <5>替代役役男一般事務費600千元。 <6>辦理志工業務經費100千元。 <7>一般行政事務費1,224千元。 (10)房屋建築養護費76千元。 (11)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12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136千元，係按機車2輛，每輛每年1,663元，公務汽車滿4年未滿6年者1輛，每輛每年33,252元，滿6年以上者2輛，每輛每年49,877元計列。 <2>辦公器具養護費76千元，係按職員67人駐衛警6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 (12)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13千元。 (13)國內旅費120千元，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定工作計畫於國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14)運費50千元，係公物之運輸、裝卸、通行等所需費用。 (15)短程車資10千元，係短程洽公所需車資。 (16)特別費162千元，係按首長每月13,500元計列。 2.獎補助費5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4,500元計列。
0400 獎補助費	5		
0475 獎勵及慰問	5		
03 辦理執行業務	13,221	板橋行政執行處執行組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3,221千元，其內容如下： 1.業務費11,941千元，包括： (1)通訊費480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之郵資及電話費等。 (2)一般事務費10,381千元，係辦理行政執行業務印刷、會議、業務宣導、雜支及長期委外業務僱用(非屬短期勞力外包直接僱用
0200 業務費	11,941		
0203 通訊費	480		
0279 一般事務費	10,381		
0291 國內旅費	1,080		
0300 設備及投資	1,280		

板橋行政執行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84000 執行案件處理	預算金額	105,47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19 雜項設備費	1,280		，係洽人力派遣公司招商辦理)等。 (3)國內旅費1,080千元，係執行業務人員之差 旅費。 2.設備及投資1,280千元，包括： (1)零星設備購置經費780千元。 (2)廳舍及設備整修、汰換經費500千元。